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码:2012-048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5月17日以邮寄、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2年5月21日在公司T2-B栋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现场出席董事6人;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徐玉锁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歌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上海歌石物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作为基金有限合伙人按年度向基金管理人上海歌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缴纳管理费。

公司原董事黄智勇先生(2012年5月19日辞职)为上海歌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之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2-049号《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修改《公司章程》以下条款: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987.87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3,975.74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成立时向各发起人发行股份48,100,000股;2007年7月27日,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100,000股;2011年6月7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6,038,700股。 公司目前的股本总额为369,878,700股。	第十八条 公司成立时向各发起人发行股份48,100,000股;2007年7月27日,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100,000股;2011年6月7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6,038,700股。 公司目前的股本总额为739,757,400股。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董事会成员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董事会成员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对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和质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以及债务性融资等事项的决策权限如下: …… (六)未达到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标准的关联交易事项,但是,公司涉及的交易金额在100万元以下,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的关联交易事项除外。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对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和质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以及债务性融资等事项的决策权限如下: …… (六)未达到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标准的关联交易事项,但是,公司涉及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下,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的关联交易事项除外。
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决定公司涉及的交易金额在100万元以下,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的关联交易事项; (四)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决定公司涉及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下,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的关联交易事项; (四)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原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黄智勇先生辞职,同意增补独立董事张琪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四、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2年6月6日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码:2012-050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5月19日收到董事黄智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黄智勇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黄智勇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且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本公司对黄智勇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黄智勇先生的辞职,未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码:2012-049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1、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12年4月24日,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远望谷")与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物联网产业投资合作意向协议》,双方拟共同出资设立物联网产业投资企业。为进一步落实合作事宜,规范资金管理,并提高专业化运作水平,经共同研究与协商,公司拟与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定创投")、上海歌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歌石")共同出资设立上海歌石物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其中上海歌石作为基金普通合伙人及管理人,负责基金的设立、投资管理与运营,公司与上海嘉定创投作为有限合伙人按年度向其缴纳管理费。本次对外投资所需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公司原董事黄智勇先生(2012年5月19日辞职)为上海歌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之一,并在上海歌石担任监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与上海歌石共同出资设立基金、及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向基金管理人上海歌石缴纳管理费构成关联交易。

2、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2年5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和关联关系

1、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嘉定镇博乐路55号2层208室

法定代表人:李峰

成立日期:2011年8月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关联关系: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上海市嘉定区政府投资平台,公司与上海嘉定创投不存在关联关系。

2、上海歌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上海歌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兴贤路1388号4栋2180室

法定代表人:何亚平

成立日期:2012年3月16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何亚平	55万元	55%
黄智勇	45万元	45%
合计	100万元	100%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

经营状况:截止2012年3月31日,总资产1,000,500元,净资产996,332元,暂未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3,668元。

关联关系:公司原董事黄智勇先生为上海歌石股东之一,并在上海歌石担任监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与上海歌石构成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基本情况及协议主要内容

基金暂定名	上海歌石物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及出资	普通合伙人:上海歌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45万元
	有限合伙人: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资9500万元
	有限合伙人: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
责任与义务	普通合伙人为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管理人,负责基金的设立、投资管理及运营,并就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
基金存续期限	7年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业务
投资领域	物联网核心产业、物联网支撑产业、物联网应用产业
基金管理人	上海歌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权力机构	合伙人大会;由全体合伙人组成
投资评价机构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五名成员组成,其中三名由基金管理人委派,另两名由社会专家构成。
风控机构	风险控制委员会;由财务、法律、管理等专业人士组成。
专家顾问	物联网产业专家库
年度管理费	投资期内;按认缴出资额之2.5%计算年度管理费 退出期内;按届时已投项目的投资金额之2%计算年度管理费
收益分配	(1)首先,向所有合伙人按其出资比例返还实缴出资,直至所有合伙人收回其实缴出资; (2)其次,向所有合伙人分配门槛收益回报;返还实缴出资后,以各合伙人之实缴出资为基数,按照8%的年化收益率计算其门槛收益回报,分配给各合伙人; (3)最后,完成前款分配仍有余额的,按有限合伙人百分之八十(80%)、普通合伙人百分之二十(20%)的比例进行分配,各有限合伙人应得部分根据其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四、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基金的设立基于公司于2012年4月24日与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物联网产业投资合作意向协议》,是对双方合作事宜的进一步落实。

1、公司与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歌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上海歌石物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公司基于物联网主营业务,加速外延式发展的又一战略举措。将充分发挥公司在物联网相关领域的行业优势、上海市物联网发展的区域领先地位及专业投资团队的投资经验,将公司物联网专业优势与上海市在物联网方面的有利政策环境、产业聚集及应用、政府引导作用紧密结合,通过对物联网产业技术领先、具有成长潜力的物联网行业优秀企业进行投资,拓展公司物联网行业布局,延伸物联网应用领域的广度和深度,优化公司投资结构,分享产业发展带来的收益,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对公司中长期经营业绩持续增长具有积极意义。

2、通过与上海市嘉定区政府合作,有利于公司更全面、深入参与上海市的物联网产业建设,促进物联网行业的发展。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召开前,公司董事会向独立董事提供了本次关联交易的有关材料并进行了情况说明,已征得独立董事的书面认可。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与上海嘉定创投、上海歌石共同出资设立上海歌石物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升公司行业影响力和整体竞争能力;上海歌石作为基金普通合伙人和管理人,其资质合法有效,出资比例及管理费收费标准符合行业惯例,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经董事会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交易的内容、定价及履行的程序等进行了核查,发表保荐意见如下:

上述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金额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次关联交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了董事会审议程序,在审议本关联交易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上,6名董事均表决同意了该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远望谷上述关联交易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关于远望谷与上海歌石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码:2012-051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拟于2012年6月6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五路海岸大厦东座新桃园酒店四楼多功能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2年6月6日(星期三)下午14:30起

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6月5日(星期二)至2012年6月6日(星期三)。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6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6月5日下午15:00至2012年6月6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1日(星期五)

6、参加会议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1)于2012年6月1日下午收市时登记在册,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二、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2012年5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进展及关联交易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述议案均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股东帐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帐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登记时间:2012年6月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T2-B栋三层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6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161	远望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证券代码;

③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公司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相应的申报价格为100.00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00元
议案1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元
议案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元

④在"委托股数"项下输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⑤确认委托完成。

(4)计票原则: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注意事项:

①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②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③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④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6)、投票举例

①股权登记日持有"远望谷"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161	买入	100.00元	1股

②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赞成票,对议案二投反对票,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161	买入	1.00元	1股
362161	买入	2.00元	2股

2、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具体流程

(1)股东获得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激活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元	大于1的整数

③申请数字证书

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深圳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2年6月5日下午15:00至2012年6月6日下午15:00。

五、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南区T2-B栋三层(518057)

2、会议联系电话:0755-26711705、26711766

3、会议联系传真:0755-26711693

4、联系人:阎晓静、朱宏宇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如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出明确指示,受托人 是□ 否□ 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344　证券简称:海宁皮城　公告编号:2012-023

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宁五期品牌旗舰店广场初次招商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海宁中国皮革城五期项目由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开发,该项目位于海宁中国皮革城二期市场北侧、四期市场西侧,建筑面积18.2万平方米,由两幢共2.2万平方米的SOHO和16万平方米的商场组成。商场部分建筑层高六层,局部七层,定位为品牌旗舰店集群,计划于2012年10月试营业。项目情况详见公司于2011年4月27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编号为2011-023的《对外投资公告》。

一、基本情况

本次推出招商的为五期商场部分一至四层共185间商铺,计48,519平方米(套内面积,下同),只租不售,以评分方式确定承租人。该商场五至七层因考虑整体市场培育,本年度暂不对外进行招商。

本次招商中出租商铺的租赁期限可选择一至三年,其中第一年租赁期为2012年8月1日至2013年5月30日共10个月,商铺租金可一年一付,也可一付三年。一付三年的按现定租赁单价缴纳;一年一付的,第二、第三年租金单价公司将根据五期实际经营情况另行制定。第一年租金在选房后、签约前一次交清。

目前初次招商选房工作已经结束,将进入缴款签约阶段。

二、选房情况

2012年5月17日至18日,五期品牌旗舰店广场举行了招商选房会,参加选房者事前均向公司缴纳了每户10万的选房保证金。选房会上达成的商铺认租总体情况为:

有185户认租了五期品牌旗舰店广场商铺48,519平方米,为推出租赁面积的100%。所认租商铺的第一年租期总租金7,161.31万元,合每平方米147.6元/月。

三、签约收款情况

截止2012年5月21日,公司尚未与商铺认租者签订商铺租赁协议,公司计划在2012年5月底前,待认租者缴清第一年租金或租赁期内应缴租金后与其签约。

四、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

1、本次招商结果与项目对外投资公告中的预计相比,租售比例有所调整,未安排销售面积,租赁价格与预计数基本一致。根据公司现行的收入确认原则,本次招商的租金收入,从起租之日(2012年8月1日)起按月计入当期收益,预计从届时起将对本公司业绩的提升起到一定作用。

2、五期项目是公司为进一步提高海宁本部皮革市场的承载能力,缓解目前海宁本地"一铺难求"的局面,引导皮革企业走产品系列化道路,推动皮革产业升级而开发建设的,此次招商的成功,对进一步提高公司在皮革行业的影响力和号召力、保障公司内增外延发展战略的实施将起到积极作用。

五、存在的风险

1、至本公告发布之日,认租商铺者尚未与公司签订商铺租赁协议,存在认租者不与公司签订协议的可能,从而导致最终的招商结果发生变化。

2、如五期品牌旗舰店广场开业后未能达到预期的繁荣水平、经营状况不能达到商户预期,则存在第二年度租金下降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长城开发　公告编码:2012-025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新增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通知情况: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4月27日发布《关于召开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2-022),于2012年5月17日发布《关于召开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2012-024)。

2. 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5月21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12年5月18日~2012年5月2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5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5月18日下午15:00~2012年5月2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 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7006号开发科技大厦二楼五号会议室

4.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 召 集 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6. 主 持 人:副董事长钟际民先生

7.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34名,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763,942,86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57.91%,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

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7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763,343,03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57.86%;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27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599,83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0455%

2. 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本次会议以记名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普通决议议案表决情况

1. 关于2012年度为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履约保函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同意763,783,8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8%;反对51,5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1%;弃权107,50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1%。

2. 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发苏州以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方式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议案

(1)关于以长城开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方式向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申请等值12亿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2年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同意763,826,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8%;反对49,1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1%;弃权67,5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1%。

(2)关于以长城开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方式向东亚银行苏州分行申请等值4亿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2年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同意763,823,9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8%;反对49,1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1%;弃权69,7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1%。

(3)关于以长城开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方式向中国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申请等值8亿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2年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同意763,824,2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8%;反对48,8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1%;弃权69,7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1%。

3. 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发磁记录以信用方式向交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2亿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2年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同意763,825,0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8%;反对47,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1%;弃权70,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1%。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王利国、邓薇

3. 结论性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王利国、邓薇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的合法性、有效性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现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及提示性公告;

2. 公司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二日

股票简称:人福医药　证券代码:600079　编号:临2012-020号

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2年5月21日(星期一)上午10:0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发出时间为2012年5月10日。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五名,艾路明、李文鑫、杨祥良、张小东等四名董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学海先生主持,参加会议的五名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广州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董事会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广州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我公司持有其66.44%的股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申请办理的人民币柒仟万元(¥70,000,000.00)、期限一年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董事会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股票简称:人福医药　证券代码:600079　编号:临2012-021号

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为广州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广州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7,000万元;
- 为其担保累计金额:截至本公告刊登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总额为2,000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人民币62,060.00万元;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广州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贝龙",我公司持有其66.44%的股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申请办理的人民币柒仟万元(¥70,000,000.00)、期限一年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广州贝龙注册资本4,38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66.44%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环保产品的科研、生产及销售服务,主要产品为冰球冰蓄冷系统、盘管冰蓄冷系统、水蓄冷系统、水蓄热系统以及燃油、气、电、煤锅炉及换热设备、环保设备、秸秆燃气设备及移动式动力站。截至2012年3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3,483.30万元,净资产7,470.06万元,2012年1季度主营业务收入2,281.46万元,净利润10.24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我公司为广州贝龙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申请办理的人民币柒仟万元(¥70,000,000.00),期限一年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董事会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事宜。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广州贝龙各项经营业务正在正常进行中,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我公司未有与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精神相违背的事件发生;该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上市公司权益不会因此受到损害。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2,06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265,055.53万元的23.41%,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广州贝龙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3、广州贝龙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股票简称: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12-018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2011年12月3日召开的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的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利润分配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可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可以进行中期分配。由董事会拟定方案,股东大会通过。非因特别事由(如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等),公司不进行除年度和中期分配以外其他期间的利润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1、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分红派息方案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2009年	每10股派现6元(含税)	16,221.60	16,519.32	98.20
2010年	每10股派现3元(含税)	8,110.80	17,088.89	47.46
2011年	每10股派现5元(含税)	13,518.00	26,009.18	51.97
合计	-	37,850.40	59,617.39	63.49
年均	-	12,616.80	19,872.46	63.49

2、公司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全部用于主营业务发展:

公司2009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519.32万元,扣除当年现金分红16,221.60万元后当年剩余未分配利润为297.72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2010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088.89万元,